

债券简称：19 融侨 01

债券代码:155448.SH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2 年度)

发行人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闽江大道 167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二〇二三年六月

声明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披露的《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2年）》等其他公开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中金公司出具的说明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金公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1
一、公司债券发行核准情况.....	1
二、公司债券发行基本情况.....	1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3
第三章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	4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4
二、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	4
三、发行人 2022 年度财务情况.....	5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7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7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7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7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8
第六章 本期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9
第七章 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0
第八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变动情况	11
第九章 公司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及执行情况 ..	12
第十章 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14
第十一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15
第十二章 其他事项	16
一、对外担保情况.....	16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16
三、其他重大事项.....	17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一、公司债券发行核准情况

2019年3月2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444号”文件核准，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0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公司债券发行基本情况

1、债券简称:19融侨01。

2、债券代码:155448.SH。

3、发行总额:20亿元。

4、债券期限和利率:债券期限为5年;票面利率为6.50%;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起息日:2019年6月3日。

6、付息日:2020年至2024年每年的6月3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2年每年的6月3日。以上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7、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4年6月3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兑付日为2022年6月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期后的第1个交易日）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9、债券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

10、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评级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展望稳定。

11、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2、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发行的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拟 7 亿元用于天津市西青区张家窝镇枫雅道以北项目二期、三期工程住房租赁部分的建设，3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10 亿元用于偿还预计行使回售权的“16 融侨 01”或“16 融侨 02”的本息，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人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受托管理人”）。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中金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中金公司承担的主要受托管理履职工作包括：

- (一)中金公司以电话、邮件、函件等多种方式提请并督促发行人履行相关义务，包括但不限于督促发行人履行本息偿付义务，督促发行人履行采取和实施偿债保障措施义务，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
- (二)中金公司对发行人进行多次现场风险排查及现场沟通，询问目前发行人生产经营情况、偿债资金来源、债务处置方案等重大事项；
- (三)中金公司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配合发行人办理“19融侨01”增信措施相关登记工作；
- (四)中金公司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的网络检索、公告查询等方式持续关注发行人的舆情信息、主要财务信息等并监测其信用资质变化，并及时提示发行人就重大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 (五)中金公司密切关注发行人所公示披露的重大事项及公告，并及时出具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对可能存在的风险向投资者进行提示；
- (六)中金公司与债券持有人保持密切沟通，积极回复债券持有人提出的各种问题并妥善处理债券持有人提出的合理诉求；
- (七)中金公司向监管部门及时汇报债券有关情况，并密切配合有关监管部门的工作。

报告期内，中金公司在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时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第三章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注册名称: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 注册资本:142,368万元人民币

(三) 实缴资本:142,368万元人民币

(四) 法定代表人:林宏修

(五) 成立日期:1998年10月14日

(六)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未上市)

(七)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闽江大道167号

(八) 注册地址邮政编码:350008

(九) 办公地址:福州市台江区江滨西大道融侨江滨广场100-2号融侨中心

(十) 办公地址邮政编码:350004

(十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6110099603

(十二) 所属行业:房地产业

(十三) 经营范围:福州市鼓楼区洪山镇西河地块,仓山区西至聚龙路、南临建华州、北到建新镇郭厝里地块,台江区六一中路东侧地块规划范围内从事住宅开发及相关的物业管理。出售和出租自建商品房;物业管理;开发建设金山大桥;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从事房地产销售、物业服务、酒店餐饮业务,主要产品为商品房,以中高档住宅为主、刚需性住房及改善性住房为辅。报告期内,因受资金流动性紧张的影响,发行人 2022 年内暂停新增拿地,以现金流为先,并

专注于存量项目开发销售及交付，积极推进资金销售回笼。发行人报告期内业务板块的基本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房地产开发	222.43	235.58	-5.91	97.05	198.13	173.28	12.54	96.59
工程施工	0.24	0.18	25.00	0.10	0.17	0.14	17.65	0.08
酒店餐饮	0.42	0.25	40.48	0.18	0.36	0.24	33.33	0.18
物业及租赁服务	5.9	5.05	14.41	2.57	6.1	4.43	27.38	2.97
其他业务	0.19	0.16	15.79	0.08	0.36	0.21	41.67	0.18
合计	229.18	241.22	-5.25	100.00	205.12	178.3	13.08	100.00

(1) 房地产开发板块本期成本上升较多、毛利率同比下降较多的原因为：本期交房结转的项目中，存在厦门、天津等拿地成本较高或去化较慢的项目，其中厦门翔安项目本年收入占比约 14%，毛利率为-42.27%；厦门集美项目本年结转收入占比约 5%，毛利率为-30.99%；天津张家窝项目本年结转收入占比约 6%，毛利率为-40.57%等。

(2) 工程施工板块收入占比极小，属于正常业务波动。

(3) 物业及租赁服务本期收入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 2022 年整体自持物业的出租率有所下降导致；本期毛利率下降原因为自持物业-福州融侨外滩壹号属于投入运营初期，出租率及出租单价较低所致。

(4) 其他业务板块收入占比极小，属于正常业务波动。

三、发行人 2022 年度财务情况

发行人 2022 年度的财务报告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 原因
总资产	62,643,360,031.10	95,298,411,969.33	-34.27%	
总负债	50,869,399,504.37	69,814,431,194.45	-27.14%	
净资产	11,773,960,526.73	25,483,980,774.88	-53.80%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48,779,917.05	15,102,014,175.24	-54.65%	
资产负债率	81.20%	73.26%	10.84%	
流动比率	1.27	1.64	-22.56%	
速动比率	0.34	0.44	-22.73%	
营业收入	23,095,334,660.14	20,654,715,774.35	11.82%	
营业成本	24,139,285,390.54	17,892,923,414.39	34.91%	
利润总额	-9,263,292,050.21	387,025,963.34	-2493.45%	
净利润	-9,341,544,920.22	-119,184,370.71	-7737.89%	2017年-2020年公司收储土地成本较高, 本期完成交房义务并结转收入的项目销售毛利较低, 本期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也因为同样的原因下降较多; 维持公司正常运转及项目交付所必需的费用成本仍在持续发生; 本期部分项目进行土地增值税清算导致本期税金及附加增加。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59,560,227.30	-238,848,774.31	-3190.60%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19年3月2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444号”文件核准，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0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9年6月3日，发行人发行“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20亿元，扣除承销费用后，10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债务，7亿元用于公司住房租赁项目建设，剩余资金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本期债券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净募集资金已全部汇入发行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9融侨01”债券共募集资金20.0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到账金额19.9465亿元。本期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用途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2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募集资金已汇入融侨集团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北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报告期内，该募集资金账户内资金专款专用，运作正常。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内，发行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况如下：

债券代码	155448
债券简称	19 融侨 01
会议名称	“19 融侨 01”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召开时间	2022 年 5 月 30 日 9:00 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 17:00
召开地点	线上
审议议案	<p>议案 1:《关于豁免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等相关要求的议案》</p> <p>议案 2:《关于有条件同意调整“19 融侨 01”回售兑付方案的议案》</p> <p>议案 3:《关于豁免“19 融侨 01”触发交叉违约相关义务的议案》</p> <p>议案 4:《关于发行人承诺“不逃废债”的议案》</p> <p>议案 5:《关于进一步调整债券本息兑付安排及增加增信保障措施的议案》</p>
会议表决情况及会议决议	<p>议案 1: 表决通过, 其中同意 15,387,000 张, 占出席会议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 85.38%;反对 2,531,960 张, 占出席会议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 14.05%;弃权 103,000 张, 占出席会议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 0.57%;</p> <p>议案 2: 表决未通过, 其中同意 8,310,000 张, 占出席会议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 46.11%;反对 9,608,960 张, 占出席会议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 53.32%;弃权 103,000 张, 占出席会议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 0.57%;</p> <p>议案 3:表决通过, 其中同意 11,660,000 张, 占出席会议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 64.70%;反对 6,258,960 张, 占出席会议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 34.73%;弃权 103,000 张, 占出席会议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 0.57%;</p> <p>议案 4:表决通过, 其中同意 17,174,040 张, 占出席会议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 95.30%;反对 744,920 张, 占出席会议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 4.13%;弃权 103,000 张, 占出席会议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 0.57%;</p> <p>议案 5:表决通过, 其中同意 11,660,000 张, 占出席会议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 64.70%;反对 5,264,540 张, 占出席会议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 29.21%;弃权 1,097,420 张, 占出席会议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 6.09%。</p>

第六章 本期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6 月 3 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6 月 3 日。以上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期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根据 2022 年 5 月 31 日披露的《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2 年债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19 融侨 01”回售金额 1,998,512,000.00 元。根据发行人于 2022 年 6 月 1 日披露的《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9 融侨 01”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议案五《关于进一步调整债券本息兑付安排及增加增信保障措施的议案》经表决取得通过，所有未偿付本金兑付时间调整为 2023 年 6 月 3 日（上述兑付日期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上述款项应在相应的兑付日前 2 个交易日内划付至本期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指定的银行账户。未回售债券的本金兑付时间不变。

此后，鉴于发行人经营现状，根据《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9 融侨 01”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通过的《关于给予“19 融侨 01”债券 45 日宽限期的议案》，本期债券在“19 融侨 01”兑付期届满后给予发行人 45 日宽限期，前述宽限期届满之日应不早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若发行人在宽限期内对本期债券到期本息进行了足额偿付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予以豁免的，则不构成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违约。

第七章 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2022年6月27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22年跟踪评级报告》，根据评级报告，“19融侨01”信用等级为AA+，发行人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第八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信息披露负责人为刘欢，不存在变动情况。

第九章 公司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及执行情况

“19融侨01”发行时为无担保债券。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了一系列安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2022年5月30日至31日，融侨集团召集召开了“19融侨01”债券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调整债券本息兑付安排及增加增信保障措施的议案》，发行人承诺为本期债券全部未偿付本息的兑付追加下述增信保障措施：

1、融侨集团以持有的淮安融侨房地产有限公司74.07%股权、福建融侨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厦门融侨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龙岩融侨置业有限公司60.7692%股权、成都友星园林有限公司100%股权、全资子公司龙岩市中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龙岩融侨置业有限公司39.2308%股权、全资子公司太仓融骏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融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及上述股权对应的全部收益（以下简称“标的股权”）为本期债券提供质押增信，上述标的股权质押担保手续应在2022年7月15日（含）前办理完毕。

2、融侨集团承诺增加实际控制人林宏修为“19融侨01”的还本付息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于2022年7月15日前（含当日）出具合法有效的《担保函》。

3、融侨集团承诺全资子公司上海宝钢长宁置业有限公司所持上海融侨商务中心A.F.A项目（坐落：上海市长宁区新华路街道71街坊8/3丘地块；产权证号：沪（2018）长字不动产权第007897号）回款资金（包括但不限于出租、销售本项目所获得的所有资金）在扣除开发贷、工程款、法定税费及其他必要的销售运营费用等成本之后将优先用于偿还“19融侨01”的债券本金、利息及其他相关费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融侨集团已按照上述议案内容以及与债券持有人的约定，与受托管理人就上述标的股权质押增信措施全部签订了《股权质押合同》，并配合受托管理人办理完毕上述标的股权质押担保的全部工商登记手续，且均已取得相关工商主管部门出具的《股权出质设立通知书》。融侨集团的实际控制人林宏修已于 2022 年 7 月 1 日签署并出具了《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担保函》，且福州市闽江公证处就上述《担保函》的签署过程进行了全程见证，并出具了（2022）闽证内字第 6087 号《公证书》，融侨集团已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发布了《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19 融侨 01”追加增信保障措施实施进展情况的公告》，中金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发布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第十章 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2022 年度，因地产项目销售不及预期，融侨集团的经营性现金流、偿债现金流出现错配，对偿债能力造成了较为明显的影响，导致存续债券“19 融侨 01”、“19 融侨 F1”和“20 融侨 02”相继展期。融侨集团当前以改善现金流为首要任务，积极采取如下举措：

- （1）融侨集团将持续加强现有在售项目的促销推盘力度，积极促进款项回收；
- （2）融侨集团加强精细化经营，着力提升运营效率，降本增效；
- （3）融侨集团积极盘活存量资产，提高现金流入，已处置物业公司股权与部分项目公司股权，推动资金回笼。

第十一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 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自 2022 年发行人出现风险事件以来，发行人偿债能力大幅下滑，有息负债规模较大，账面可动用资金较少，发行人已面临流动性风险。受相关负面情形影响，发行人的融资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均面临较大风险。发行人的偿债能力有赖于发行人资产盘活落实情况及资金回流的规模，以及房地产行业政策及销售情况的转变。

2022 年度，因“19 融侨 01”调整回售兑付方案，发行人增加了项目公司股权质押、实控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上海融侨商务中心项目回款优先受偿等增信措施。

报告期内，中金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资信状况，针对发行人已发生的重大风险事项，及时采取访谈、督促问询等多种措施，并出具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提示投资人关注风险；中金公司持续督促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要求执行偿债保障措施，切实落实本次债券偿债资金来源，确保本期债券本息按时足额兑付。

第十二章 其他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2022 年末对外担保的余额:24.62 亿元, 公司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8.15 亿元。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公告文件, 公司涉及的未决重大诉讼及仲裁情况如下:

1、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因融侨集团及所属子公司福建融侨居业有限公司、福州融心置业有限公司、福州大疆营销咨询有限公司未支付“中建投信托·安泉 589 号(融侨福州)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已到期存续贷款本息, 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诉讼标的为 459,330,200.14 元。目前案件在一审审理中, 尚未判决。

2、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八局”)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向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无锡融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融悦”)和无锡融侨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融侨”)提起诉讼。目前案件已调解结案, 无锡融悦已根据调解协议向中建八局支付 46,074,380 元工程款, 无锡融悦、无锡融侨总价值约 2 亿元的财产已解除保全。

3、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以福州融心置业有限公司违反合同约定为由宣布相应贷款提前到期, 要求其一次性偿还贷款本息余额, 并要求融侨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该笔贷款未清偿本金合计 17,788.85 万元, 审理法院为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法院。目前案件已于 2023 年 2 月 8 日开庭, 尚未判决。

4、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河南卓奥置业有限公司存在项目停滞、担保人融侨集团已出现重大诉讼和风险等不利情形为由提前宣布相应贷款提前到期, 要求其一次性偿还贷款本息余额, 并要求融侨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该笔贷款未清偿本金合计 48,000.00 万元, 审理法院为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目

前案件已调解结案，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作出《民事调解书》。

三、其他重大事项

2022 年度内，公司未发生向法院申请重整、和解或破产清算，或法院受理重整、和解或破产清算的重大事项。除此之外，发行人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告如下：

序号	公告日期	重大事项内容	公告名称
1	2022 年 12 月 14 日	就融侨集团未能清偿“中建投信托·安泉 589 号（融侨福州）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披露。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能清偿“中建投信托安泉 589 号（融侨福州）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公告》
2	2022 年 12 月 14 日	就融侨集团未能清偿“平安信托融侨 1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披露。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能清偿“平安信托融侨 1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公告》
3	2022 年 11 月 17 日	就“平安信托安远 9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债务重组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披露。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平安信托安远 9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债务重组事项的公告》
4	2022 年 11 月 15 日	就融侨集团及所属子公司福建融侨居业有限公司、福州融心置业有限公司、福州大疆营销咨询有限公司近日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等诉讼文件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披露。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5	2022 年 10 月 24 日	发行人就出售所持福州首融泮泽置业有限公司股权及相关债权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披露。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福州首融泮泽置业有限公司股权及相关债权的公告》
6	2022 年 9 月 7 日	就子公司武汉融侨置业有限公司未能偿还《平安信托安远 9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有关事项进行了公告。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武汉融侨置业

			百分之六十五股权解除冻结等事项的公告》
7	2022年8月11日	就融侨集团子公司股权被司法冻结的有关事项进行了披露。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武汉融侨置业有限公司百分之六十五股权被冻结等事项的公告》
8	2022年7月25日	就《“19 融侨 01”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为本期债券追加增信保障措施进展情况进行了公告。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19 融侨 01”追加增信保障措施实施进展情况的公告》

中金公司作为“19 融侨 01”的受托管理人，就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报告，公告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页无正文，为《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6月28日

